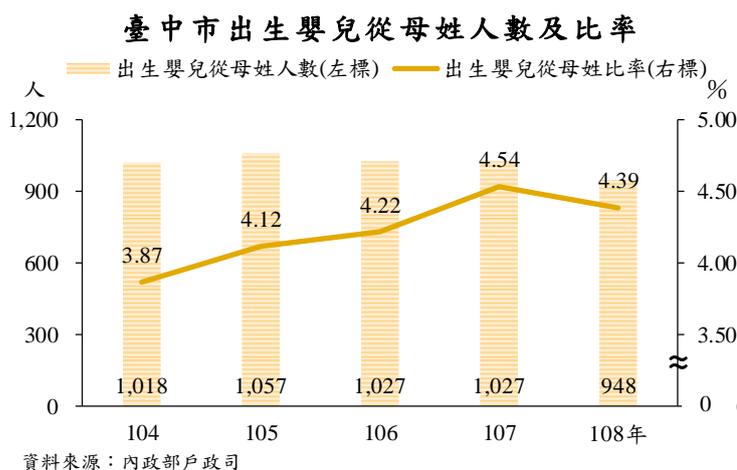


**【提要】**本市 108 年出生嬰兒計 2 萬 1,602 人，其中從父姓者 2 萬 648 人(占 95.58%)，從母姓者 948 人(占 4.39%)；依姓氏決定方式分，由雙方約定者計 2 萬 1,043 人，其中從母姓者占 1.91%，由一方決定者計 534 人，其中從母姓者占 98.88%。

我國於民國 96 年修正公布民法第 1059 條規定後，父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姓，未約定或約定不成者，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。本市 108 年出生嬰兒人數 2 萬 1,602 人，其中從父姓者 2 萬 648 人(占 95.58%)，從母姓者 948 人(占 4.39%)，維持傳統姓名<sup>1</sup>者 5 人(占 0.02%)，從監護人姓 1 人(占 0.00%)；觀察歷年資料，出生嬰兒從母姓比率自 104 年 3.87%(1,018 人)逐年上升，105 年始突破 4.00%，至 107 年達 4.54%(1,027 人)最高，108 年則微幅下降。



若以決定方式觀察，108 年由父母雙方約定者，計 2 萬 1,043 人(占出生嬰兒 97.41%)，其中從母姓者占 1.91% (402 人)；由一方決定者，計 534 人(占 2.47%)，其中從母姓者占 98.88% (528 人)，歷年皆逾 9 成 8；而由申請人或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者，計 24 人(占 0.11%)，觀察 104 年至 108 年間，本市從姓決定方式結構維持不變。

### 臺中市出生嬰兒從姓—依決定方式分

單位：人

年	總計	雙方約定			一方決定			抽籤決定			從監護人		
		從父	從母	傳統姓名	從父	從母	傳統姓名	從父	從母	傳統姓名			
104年	26,313	25,664	25,266	391	7	605	6	596	3	44	13	31	-
105年	25,655	24,993	24,584	404	5	616	6	610	-	46	3	43	-
106年	24,338	23,731	23,291	435	5	568	5	563	-	37	8	29	-
107年	22,646	22,069	21,603	462	4	544	7	537	-	33	5	28	-
108年	21,602	21,043	20,636	402	5	534	6	528	-	24	6	18	-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戶政司

<sup>1</sup> 係指原住民族之姓名。